

证券代码：688601

证券简称：力芯微

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2 年 5 月

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目录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2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7
议案一：关于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7
议案二：关于公司《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8
议案三：关于公司《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4
议案四：关于公司《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20
议案五：关于公司《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1
议案六：关于公司《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9
议案七：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30
议案八：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31
议案九：关于公司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2

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会议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 年修订）》以及《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法人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需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需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下同）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行使、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上发言，应提前到发言登记处进行登记（发言登记处设于大会签到处）。大会主持人根据发言登记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股东现场提问请举手示意，并按大会主持人的安排进行。发言时需说明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总数。股东发言、提问应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相关，简明扼要，每次发言原则上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

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监事候选人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大会的议案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股东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九、股东大会的各项议案列示在同一张表决票上,请现场出席的股东按要求逐项填写,务必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多填、字迹无法辨认、没有投票人签名或未投票的,均视为弃权。

十、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律师及公司邀请的其他人员以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一、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二、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三、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四、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2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2-016)。

十五、特别提醒: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鼓励各位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

参会。确需现场参会的，请务必确保本人体温正常、无呼吸道不适等症状，参会当日须佩戴口罩等防护用具，做好个人防护；会议当日公司会按疫情防控要求对前来参会者进行体温测量和登记，体温正常者方可参会，请予配合。

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5 月 5 日（星期四）14:00

(二) 现场会议地点：无锡市新吴区新辉环路 8 号 公司会议室

(三)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5 月 5 日至 2022 年 5 月 5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 2022 年 5 月 5 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 2022 年 5 月 5 日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三) 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四) 主持人宣读会议须知

(五) 逐项审议各项议案

议案 1：关于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 2：关于公司《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 3：关于公司《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 4：关于公司《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议案 5：关于公司《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 6：关于公司《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议案 7：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议案 8：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议案 9：关于公司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六）针对大会审议议案，股东发言和提问

（七）选举监票人和计票人

（八）与会股东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九）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十）复会，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十一）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十二）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三）签署会议文件

（十四）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21 号——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一般规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7 号——年度报告相关事项》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编制了《2021 年年度报告》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已于 2022 年 4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披露，敬请查阅。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5 日

议案二：

关于公司《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1 年度，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忠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全体董事廉洁自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实现经营业绩稳定增长。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董事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10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44 项议案，会议的通知、召集、议事、表决、决议等方面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公司全体董事亲自出席了历次董事会。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1.2.2	1.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 1-3 月业绩预计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1.3.26	1.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2.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4.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5.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8.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9.通过《关于审核确认并同意报出公司最近三年审计报告的议案》； 10.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1.通过《关于确认公司报告期内新增关联交易的议案》； 12.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3.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1.5.6	1.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 1-3 月财务报告的议案》； 2.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 1-6 月业绩预计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1.5.13	1.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战略配售的议案》； 2.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方案有效期延长的议案》； 3.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4.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1.8.9	1.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2.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3.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5.通过《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议案》； 6.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7.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1.8.26	1.通过《关于<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通过《关于<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1.10.26	1.通过《关于<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1.11.19	1.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4.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1.12.13	1.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通过《关于公司继续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4.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1.12.29	1.通过《关于豁免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2.通过《关于补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3.通过《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4.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	--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6 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5 项议案。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等方面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董事会均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并完成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01.12	1.通过《关于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2.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远期结售汇业务预计规模的议案》； 3.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议案》； 5.通过《关于 2021 年度新研发项目的议案》。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04.16	1.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2.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5.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8.通过《关于审核确认并同意报出公司最近三年审计报告的议案》。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05.28	1.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方案有效期延长的议案》； 2.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08.25	1.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3.通过《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议案》。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12.06	1.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

		管理办法>的议案》; 3.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4.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12.29	1.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通过《关于公司继续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三、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4 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协助董事会对需决策事项提供建议和咨询。2021 年，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共召开 12 次会议，其中 2 次战略委员会会议，5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2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3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各委员会议事规则履行职责，对相关工作提出了意见与建议，协助董事会科学决策。

四、独立董事的履职情况

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在履职期间，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与实施、董事会决议和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财务状况及规范运作等情况。

在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董监事薪酬、募投项目、股权激励、现金分红、财务报告、续聘审计机构、首次公开发行、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承诺回购公司股票、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公司履行公开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更换董事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对公司的重大决策提供了宝贵的专业性建议和意见，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五、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

2021 年度公司围绕年度经营计划及目标，有序开展各项工作，各项业务稳步推进，经营业绩实现较大增长。2021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7,356.46 万元，同

比增长 42.5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924.43 万元，同比增长 137.85%；实现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4,207.65 万元，同比增长 169.65%。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2021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2021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容诚审字[2022]230Z072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IPO 进程取得里程碑进展

2021 年 5 月 7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593 号），并于 2021 年 6 月 28 日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60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6.48 元。

六、2022 年工作计划

（一）战略目标及经营计划

公司秉承“和谐、诚信、敬业、创新”的核心价值观，坚持“品质第一、快速响应、创造价值”的宗旨，坚持“以诚为本、客户优先、价值共享”的服务理念，公司凭借深厚的技术积累、出色的研发创新能力和优异的产品性能，获得了市场的高度认可，与客户保持良好合作的同时不断开拓新产品，营业收入和盈利水平呈快速增长趋势。

2022 年，公司董事会继续贯彻公司战略目标，紧紧抓住发展机遇，紧跟集成电路半导体行业的发展趋势，持续保持较高的研发投入比例。在产品上，利用募集资金，更新升级传统系列产品，不断完善移动安全、云安全系列产品和全密码服务平台产品，开拓物联网、自动控制、态势感知安全平台等新的应用领域安全产品，丰富公司产品结构，贴近客户，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支撑。

（二）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2022 年，公司董事会将会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勤勉尽责，依法履职，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透明度，加强内部控制，规范运作，提升上市公司运作质量，加强公司价值管理和投资者关系管理，树立良好的上市公司市场形象，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5 日

议案三：**关于公司《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1年，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有关规定，秉承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职，认真履行监督职责。

报告期内，全体监事除参加监事会会议外，还通过列席了公司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审议，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同时，积极了解公司日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的审议及执行情况，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有效发挥了监事会的职能。

现将监事会2021年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公司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2021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10次会议，审议了29项议案。会议的召集、召开、决议等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具体工作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1.2.2	1.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 1-3 月业绩预计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1.3.26	1.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2.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p>6.通过《关于审核确认并同意报出公司最近三年审计报告的议案》；</p> <p>7.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p> <p>8.通过《关于确认公司报告期内新增关联交易的议案》；</p> <p>9.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1.5.6	<p>1.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 1-3 月财务报告的议案》；</p> <p>2.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 1-6 月业绩预计的议案》。</p>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1.5.13	1.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方案有效期延长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1.8.9	<p>1.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p> <p>2.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p> <p>3.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1.8.26	<p>1.通过《关于<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通过《关于<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1.10.26	1.通过《关于<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1.11.19	<p>1.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p> <p>3.通过《关于核实<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p> <p>4.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p>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1.12.13	<p>1.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2.通过《关于公司继续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p>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1.12.29	<p>1.通过《关于豁免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p> <p>2.通过《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p>

		3.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	----------------------------

二、公司监事会 2021 年度对有关事项的监督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有关规定的要求，认真履行监督职能，对报告期内公司的有关情况发表如下意见：

（一）、检查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1年度，公司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依法列席或出席了公司的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

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决策程序、股东大会及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决议均严格遵循《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能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其职责。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行使职权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有损于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公司监事会依法对2021年度公司财务状况、财务管理、财务成果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检查、审核和监督。

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较为完善并能得到有效执行，日常工作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2021年度财务报表真实、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违规使用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1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和《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

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及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监事会对此发表监事会意见如下：

1、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监事会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8,604,191.63元置换截至2021年6月23日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拟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6,665,565.96元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部分发行费用。上述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规关于募集资金到账后6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2、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保证运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进行的，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4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检查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为规范关联交易的合法合理性，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实施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五）检查公司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和实施《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情况进行了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为防范经营风险，已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监会有关担保问题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修订并完善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报告期内，未发生对外担保，未发生债务重

组、非货币性交易事项及资产置换，也未发生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六）检查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及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逐步建立并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基本符合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公司业务及管理相关的基本有效的内部控制。公司股票于2021年6月28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交易，根据《科创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业务指南第7号——年度报告相关事项》的规定，“新上市的上市公司应当于上市当年开始建设内控体系，并在上市的下一年度年报披露的同时，披露内控评价报告和内控审计报告”。公司2021年未编制《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七）公司续聘审计机构情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相关资质和丰富经验，自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为公司提供了高质量的审计服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保持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八）公司股权激励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股权激励计划，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激励计划的实施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实施2021年限制性股票计划。监事会对上述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进行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公司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公司实施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监事会对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进行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同意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

首次授予日为2021年12月29日，并同意以授予价格90.63元/股向符合条件的129名激励对象授予53.22万股限制性股票。

（九）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已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和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并按照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和完整地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员进行备案；报告期内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泄露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或者建议他人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等情形。

三、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计划

2022 年，公司监事会将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赋予监事会的职能，切实履行检查、监督的职责，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并督促、监督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高质量发展；其次加强监事会的自身建设，不断提升监督检查工作的质量，提高监事会的工作能力和效率；再者，继续保持与内部审计部门、外部审计机构以及相关监管部门的沟通与联系，促进公司内控体系建设和完善，提高经营管理效率，防范经营风险，进一步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5 日

议案四：

关于公司《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独立董事编制了《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已于 2022 年 4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披露，敬请查阅。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5 日

议案五：

关于公司《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1年度公司围绕年度经营计划及目标，有序开展各项工作，各项业务稳步推进，经营业绩实现较大增长。2021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7,356.46万元，同比增长42.5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924.43万元，同比增长137.85%；实现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14,207.65万元，同比增长169.65%。公司2021年12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2021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2021年度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容诚审字[2022]230Z0723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现将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1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指标完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除特别注明外，以下单位相同）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增减变动 幅度%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	773,564,616.86	542,836,665.93	42.50	474,579,213.93
营业成本	471,894,816.90	383,776,764.08	22.96	351,465,871.85
营业利润	169,939,297.33	70,245,955.91	141.92	42,257,432.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9,244,270.45	66,950,819.92	137.85	40,796,351.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2,076,473.97	52,689,480.71	169.65	34,082,372.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734,945.50	56,671,837.59	45.99	5,771,078.00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增减变动 幅度%	2019 年末
期末总股本	64,000,000.00	48,000,000.00	33.33	48,000,000.00
资产总额	1,117,328,369.73	418,627,612.46	166.90	384,736,227.37
负债总额	139,803,403.96	94,319,854.74	48.22	106,047,652.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971,933,939.05	323,066,703.51	200.85	276,115,883.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

二、2021 年度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增减变动幅度%	2019 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84	1.39	104.32	0.8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84	1.39	104.32	0.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54	1.10	130.91	0.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17	22.73	增加 1.44 个百分点	15.67
流动比率%	773.38	424.25	增加 349.13 个百分点	350.83
速动比率%	680.86	326.25	增加 354.61 个百分点	261.45
资产负债率%	12.51	22.53	减少 10.02 个百分点	27.56
应收账款周转率	6.42	5.64	13.83	6.10
存货周转率	3.60	3.44	4.65	3.41
总资产周转率	1.01	1.35	-25.19	1.33

三、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一）主要资产变动情况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金额增减变动幅度%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51,697,998.59	31.48	113,952,671.40	27.22	208.64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1,834,335.24	31.49	50,711,813.70	12.11	593.79
衍生金融资产	480,000.00	0.04	887,300.00	0.21	-45.90
应收票据	56,239,147.60	5.03	15,969,838.16	3.81	252.16
应收账款	135,414,607.92	12.12	92,587,727.09	22.12	46.26
应收款项融资	17,682,038.64	1.58	11,482,617.18	2.74	53.99
预付款项	19,917,835.19	1.78	4,873,543.44	1.16	308.69
其他应收款	3,027,726.60	0.27	4,902,095.82	1.17	-38.24
存货	128,019,782.37	11.46	91,543,101.29	21.87	39.85
其他流动资产	5,799,492.63	0.52	9,381,871.77	2.24	-38.1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983,038.08	0.27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7,241,261.32	1.54	13,240,138.68	3.16	30.22
在建工程	243,539.82	0.02		0.00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	1,708,015.02	0.15		0.00	不适用
无形资产	9,884,771.71	0.88	3,035,125.31	0.73	225.68
商誉	11,433,420.89	1.02	3,660,792.80	0.87	212.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85,979.39	0.25	2,398,975.82	0.57	16.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935,378.72	0.08			不适用

超过 30% 增减变动幅度的说明：

(1) 货币资金 2021 年末较上年末增长 208.64%，主要系本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较大所致。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1 年末较上年末增长 593.79%，主要系本期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及理财产品金额增加所致。

(3) 应收票据 2021 年末较上年末增长 252.16%，主要系本期公司营收规模增加，票据结算业务相应增加所致。

(4) 应收账款 2021 年末较上年末增长 46.26%，主要系本期公司营收规模增加所致。

(5) 应收款项融资 2021 年末较上年末增长 53.99%，主要系期末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增加所致。

(6) 预付款项 2021 年末较上年末增长 308.69%，主要系预付材料款金额增加所致。

(7) 其他应收款 2021 年末较上年末下降 38.24%，主要系应收出口退税金额减少所致。

(8) 存货 2021 年末较上年末增长 39.85%，主要系销售规模增长，存货备货量有所增加所致。

(9) 其他流动资产 2021 年末较上年末下降 38.18%，主要系上期预付的上市中介机构费用本期冲减资本公积所致。

(1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21 年末较上年末大幅增长，主要系本期投资芯和产业基金金额较大所致。

(11) 固定资产 2021 年末较上年末增长 30.22%，主要系本期房屋改造建设以及购置的机器设备金额较大所致。

(12) 使用权资产 2021 年末较上年末大幅增长，主要系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确认长期经营租赁业务使用权资产所致。

(13) 无形资产 2021 年末较上年末增长 225.68%，主要系本期购置的研发软件金额较大所致。

(14) 商誉 2021 年末较上年末增加 212.32%，主要系本期溢价收购浙江钱江集成电路技术有限公司 64% 股权所致。

(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1 年末较上年末大幅增长，主要系本期预付设备款金额较大所致。

(二) 主要负债变动情况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金额增减 变动幅 度%
	金额	占总负 债比 例%	金额	占总负 债比 例%	
短期借款	0.00	0.00	1,000,000.00	1.06	-100.00
应付票据	11,213,270.00	8.02	19,069,320.00	20.22	-41.20
应付账款	95,498,478.19	68.31	62,320,611.22	66.07	53.24
合同负债	1,984,164.37	1.42	1,404,891.24	1.49	41.23
应付职工薪酬	12,878,551.65	9.21	8,143,942.98	8.63	58.14
应交税费	4,540,349.59	3.25	582,748.98	0.62	679.13
其他应付款	11,037,127.82	7.89	780,511.33	0.83	1314.09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	1,054,212.60	0.75	/	/	不适用
其他流动负债	162,003.43	0.12	108,084.48	0.11	49.89
租赁负债	716,182.00	0.51			不适用
递延收益	117,763.72	0.08	677,860.44	0.72	-82.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601,300.59	0.43	231,884.07	0.25	159.31

超过 30% 增减变动幅度的说明：

(1) 短期借款 2021 年末较上年末大幅下降，主要系 2021 年度偿还短期借款金额较大所致。

(2) 应付票据 2021 年末较上年末下降 41.20%，主要系公司采用票据方式与供应商结算货款减少所致。

(3) 应付账款 2021 年末较上年末增长 53.24%，主要系营收规模增加，应付供应商的材料款增加所致。

(4) 合同负债 2021 年末较上年末增长 41.23%，主要系本期营收规模增加，预收货款金额相应增加所致。

(5) 应付职工薪酬 2021 年末较上年末增长 58.14%，主要系员工人数增加，薪酬相应增加所致。

(6) 应交税费 2021 年末较上年末增长 679.13%，主要系 2021 年末应交所得税金额较大所致。

(7) 其他应付款 2021 年末较上年末增长 1314.09%，主要系 2021 年度子公司无锡赛米垦拓微电子有限公司收到增资意向金金额较大所致。

(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1 年末较上年末增长较大，主要系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将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进行列示所致。

(9) 其他流动负债 2021 年末较上年末增长 49.89%，主要系预收货款增加，相应待转销项税额增加所致。

(10) 租赁负债 2021 年末较上年末大幅增长，主要系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对首次执行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折现确认租赁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所致。

(11) 递延收益 2021 年末较上年末下降 82.63%，主要系 2021 年度摊销的递延收益金额较大所致。

(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1 年末较上年末增长 159.31%，主要系 2021 年末交易性金融资产及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金额较大所致。

(三) 股东权益情况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增减额	变动幅度%
股本	64,000,000.00	48,000,000.00	16,000,000.00	33.33
资本公积	590,295,740.17	94,403,229.42	495,892,510.75	525.29
盈余公积	32,000,000.00	24,000,000.00	8,000,000.00	33.33
未分配利润	285,638,198.88	156,663,474.09	128,974,724.79	82.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71,933,939.05	323,066,703.51	648,867,235.54	200.85
少数股东权益	5,591,026.72	1,241,054.21	4,349,972.51	350.51

超过 30% 增减变动幅度的说明：

(1) 股本、资本公积 2021 年末较上年末分别增长 33.33%、525.29%，主要系本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金额较大所致。

(2) 盈余公积 2021 年末较上年末增长 33.33%，主要系本期利润增加，相应计提的盈余公积增加所致。

(3) 未分配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1 年末较上年末分别增长 82.33%、200.85%，主要系公司本期经营利润积累增加所致。

(四) 利润表情况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增减额	变动幅度%
一、营业收入	773,564,616.86	542,836,665.93	230,727,950.93	42.50
减:营业成本	471,894,816.90	383,776,764.08	88,118,052.82	22.96
营业税金及附加	4,518,658.96	1,315,306.85	3,203,352.11	243.54
销售费用	37,291,037.62	27,643,613.87	9,647,423.75	34.90
管理费用	30,110,645.85	16,798,457.07	13,312,188.78	79.25
研发费用	64,112,121.39	38,981,819.95	25,130,301.44	64.47
财务费用	3,398,250.01	10,855,929.41	-7,457,679.40	-68.70
加:其他收益	9,176,726.88	9,530,313.17	-353,586.29	-3.71
投资收益	5,501,022.34	7,044,875.07	-1,543,852.73	-21.9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298,258.63	-328,882.19	1,627,140.82	494.75
信用减值损失	-1,538,849.21	-439,069.23	-1,099,779.98	250.48
资产减值损失	-6,703,726.87	-8,984,325.10	2,280,598.23	-25.38
资产处置收益	-33,220.57	-41,730.51	8,509.94	-20.39
二、营业利润	169,939,297.33	70,245,955.91	99,693,341.42	141.92
加:营业外收入	3,005,020.01	1,877.52	3,003,142.49	159,952.62
减:营业外支出	3,888.48	42,565.03	-38,676.55	-90.86
三、利润总额	172,940,428.86	70,205,268.40	102,735,160.46	146.34
减:所得税费用	11,580,243.45	4,586,085.78	6,994,157.67	152.51
四、净利润	161,360,185.41	65,619,182.62	95,741,002.79	145.90
五、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9,244,270.45	66,950,819.92	92,293,450.53	137.85

超过 30% 增减变动幅度的说明:

(1) 营业收入 2021 年度较上年度增长 42.50%，主要系市场需求旺盛，公司持续推进产品研发与市场拓展，主营业务保持快速发展，使得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2) 税金及附加 2021 年度较上年度增长 243.54%，主要系增值税应纳税额增加，相应的城建税、教育费附加金额增加所致。

(3) 销售费用 2021 年度较上年度增长 34.90%，主要系收入规模增加，销售服务费相应增加；同时本期工资提薪，职工薪酬相应增加所致。

(4) 管理费用 2021 年度较上年度增长 79.25%，主要系本期提工资薪，职工薪酬增加金额较大；同时招待费、办公费、中介机构服务费增加金额较大所致。

(5) 研发费用 2021 年度较上年度增长 64.47%，主要系本期研发人员增加、工资提薪及项目材料投入等增加金额较大所致。

(6) 财务费用 2021 年度较上年度下降 68.70%，主要系美元存款结汇以及美元应收款项汇兑损失减少金额较大所致。

(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21 年度较上年度增长 494.75%，主要系 2021 年度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较大所致。

(8) 信用减值损失 2021 年度较上年度增加 250.48%，主要系本期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增加所致。

(9) 营业外收入 2021 年度较上年度大幅增长，主要系收到上市奖励等政府补助金额较大所致。

(10) 所得税费用 2021 年度较上年度增长 152.51%，主要系本期利润总额增加，相应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五) 现金流量情况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增减额	变动幅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8,946,585.39	547,491,806.52	171,454,778.87	31.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6,211,639.89	490,819,968.93	145,391,670.96	29.62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734,945.50	56,671,837.59	26,063,107.91	45.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6,003,609.54	252,178,218.19	223,825,391.35	88.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4,370,397.26	211,797,122.05	582,573,275.21	275.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366,787.72	40,381,096.14	-358,747,883.86	-888.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1,071,360.00	1,000,000.00	550,071,360.00	55007.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125,549.93	26,519,946.80	27,605,603.13	104.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6,945,810.07	-25,519,946.80	522,465,756.87	不适用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648,640.66	-5,632,657.26	-18,015,983.40	319.8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7,665,327.19	65,900,329.67	171,764,997.52	260.64

超过 30% 增减变动幅度的说明：

(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上年度增长 31.32%，主要系销售规模增长、回款增加所致；

(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上年度分别增长 88.76%，主要系取得理财收益及购买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赎回所致。

(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上年度分别增长 275.06%，主要系购买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上年度分别增长 55007.14%，主要系本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较大所致

(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上年度分别增长 104.09%，主要系本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支付的发行费用较大所致

(6)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较上年度分别增长 319.85%，主要系公司进出口业务大，持有的外币资金较大所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5 日

议案六：

关于公司《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59,244,270.45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 282,847,013.99 元。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拟定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股利 8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400 万股，以此计算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5,120 万元。公司 2021 年度不进行送红股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5 日

议案七: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了 2022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具体方案如下:

（一）独立董事 2022 年度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人民币 10 万元（税前），每季度支付一次。除独立董事津贴外，独立董事不再从公司领取其它薪酬或享有其它福利待遇。

（二）未担任公司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从公司领取薪酬。

（三）在公司担任职务的董事，薪酬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职务、公司经营情况、薪酬考核管理制度及考核结果确定。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5 日

议案八：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 2022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具体方案如下：

在公司担任职务的监事，薪酬根据其任在公司所担任的职务、公司经营情况、薪酬考核管理制度及考核结果确定。

不在公司任职的监事不从公司领取薪酬。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5 日

议案九：**关于公司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专业水准、职业操守、服务意识等多方面的综合评估，拟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60 万元（含税）。根据公司所处行业、业务和资产规模、审计机构所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投入工作量及收费标准等因素综合考虑，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进行适当调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5 日